私立南華大學擴校計畫

環境影響說明書

（定稿本）

（90. 7. 18（90）環署綜字第 0044979 號函
有條件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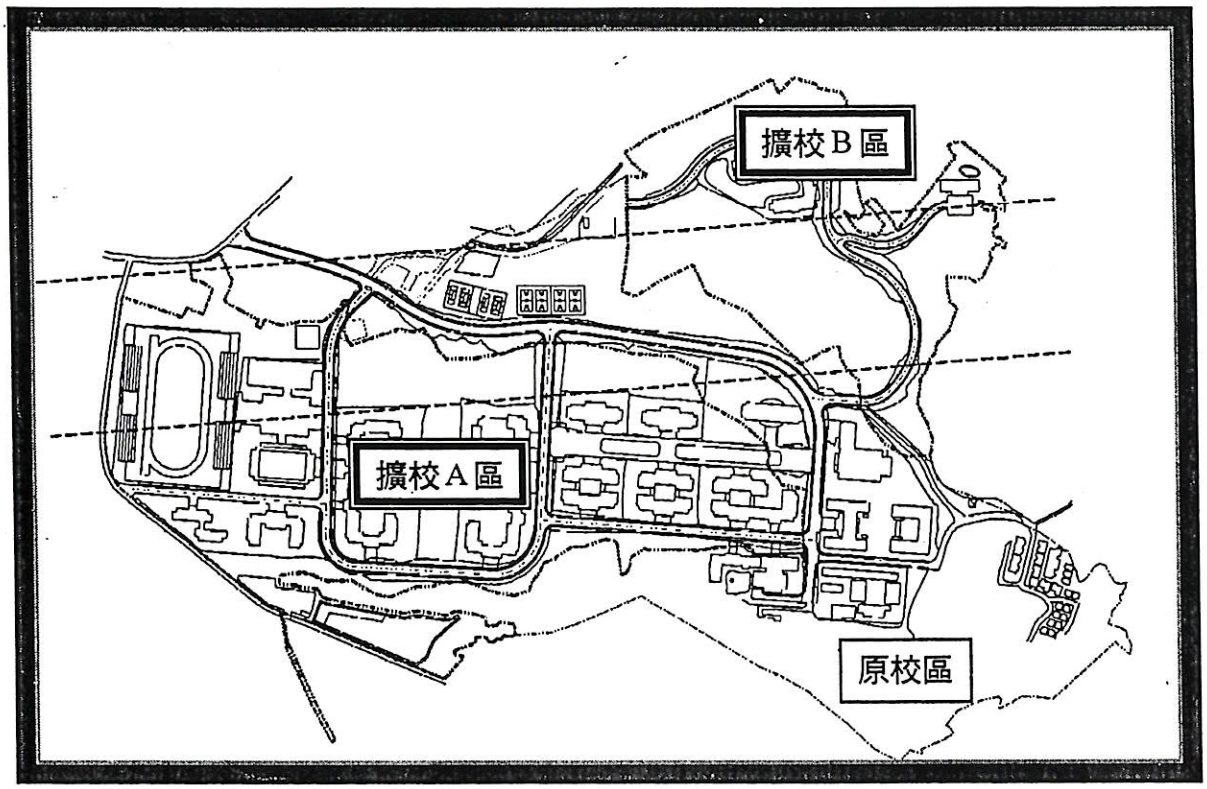

私立南華大學

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二月

動式垃圾桶(金屬桶或金屬製)、固定式垃圾桶(混凝土或金屬製)、機械收集式垃圾箱(即子車，由 FRP 或 HDPE 製)為主。由於計畫基地地形陡峭，可開發地零星分散且可供建築面積有限，因此於各建築群內較不適宜再設置垃圾貯存場集中垃圾，故將採用垃圾袋與活動式垃圾桶集中後，再使用子車收集垃圾。子車將放置於戶外環校道路旁，可兼顧廢棄物清運效率、假日垃圾量突增時貯存容量的彈性運用以及垃圾密閉貯存及清理的便利性。此外，所有的貯存容器均將標識資源性垃圾或非資源性垃圾，以利垃圾分類工作的推行。垃圾子車以一般常見 $1m^3$ 之輪式子車計算其可貯存之重量如下(假設有效裝載率 90%)：

$1m^3$／子車 x250kg 垃圾/m^3x90%=225kg/子車

本計畫一般廢棄物產量為 8.43 噸/日，故所需子車數為：

8,430kg÷225kg/子車=37.5 輛取 38 輛

子車約需增加至 38 輛，屆時將沿環校道路分散放置子車於鄰近廢棄物產量較大之宿舍、餐廳之道路旁以集中周圍產生之廢棄物。

(二) 收集方案

大林鎮公所清潔隊將沿環校道路至各主要建築附設之垃圾子車集中區收集廢棄物，載送至區外進行焚化處理或衛生掩埋作最終處置；至於所需貯存容器之數量及配置，將於各建築群及各區細部規劃時視功能需要配合設置。另外污水處理廠產生之污泥仍依現況委託合格之代清除處理業清運至區外進行最終處置。

3.4.3 綠建築規劃

本校區未來進行公共設施設計時，將依照 87 年 8 月建築技術規則第四十五條之一至四十五條之七，所規定之評估指標原則，設計規劃校園內各項硬體設施，期能在消耗最少地球資源，製造最少廢棄物的基礎上追求與地球環境共生共榮及生活環境的永續發展。

本計畫各項綠建築指標，初步擬定規劃如下：

一. 綠化指標方面

除保留及移植部份原有桉樹林外，並將延續現有校區之綠化成

果，補植原生種、誘蝶、誘鳥之植物，並以複層綠化方式達到最大的綠化效果。

二. 基地保水指標方面

將多保留原始透水地面或規劃透水性人工鋪面，並利用基地滯洪沉砂池做為景觀式儲留或滲透水池，並將適當採用滲透井與滲透管等工法以保水，另在中庭等人工地盤上亦多留設花台等貯留雨水設施。

三. 在日常節能指標方面

為考慮外殼節能，擴校校區建築物配置均採南北向配置為原則，並因應中南部較炎熱氣候，外殼採深遮陽及適當開口率方式處理，建築物大樓並利用通風之川堂，連接中庭開闊空間，達到自然通風以節能；須機械空調部份亦將採適當之空調分區，並使用合適之空調系統及高效率之空調機械，以達節能目的。

四. 水資源指標方面

擴校區內建築物衛生設備將採用省水器材，另配合原校區之中水利用系統，規劃中水道系統以回收污水處理水做為廁所沖洗，澆灌等用途；雨水再利用方面，將於部份建築物屋頂設置落水導流設備儲水，收集之雨水經簡易處理後，可與中水系統配合互為補充做為雜用水之用，亦可做為震災缺水或緊急消防取水之用。

五. 污水及垃圾改善指標方面

全校區將採雨、污水分流系統處理，全校之污水分二處污水處理廠處理後回收或排流；校區產生之垃圾為避免產生污染，將於分類回收後，採定點集中方式交由鎮公所清運。

六.本擴校計畫之建築物，將採合理的結構系統及簡樸的建築造型與室內裝修，配合合理之營建方式及嚴格的工程控管，以期對 CO_2 減量及廢棄物減量有所助益。